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6日，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2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15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180,400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0.61元/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17,722,044.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律师费和审计及验资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6,894,423.87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0,827,620.13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已于2020年4月29日对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248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0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实体商业线下数据采集网络建设项目	76,120.00	30,082.76
2	大数据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29,113.00	2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15,233.00	60,082.76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 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 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产品之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 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 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进行披露。

四、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保障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